

**2020 年度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
服务中心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5
三、支出决算表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2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5

第五部分 附件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二）协助市关工委领导做好组织、协调、宣传、调研和文件起草等工作。

（三）协调有关单位做好全国、全省、全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推荐、表彰工作。

（四）承担市关工委部署任务的督促落实。

（五）承担市关工委各类活动和会议的筹备、组织和安排等服务保障工作。

（六）做好五老志愿者的服务工作。

（七）完成市委老干部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2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业务科。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4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2.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34	
五、事业收入	5			35	
六、经营收入	6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37	
八、其他收入	8			38	
	9			39	
	10			40	
	11			41	
	12			42	
	13			43	
	14			44	
	15			45	
	16			46	
	17			47	
	18			48	
	19			49	
	20			50	
	21			51	
	22			52	
	23			53	
	24			54	
	25			55	
	26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4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2.5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6
总计	30	155.49	总计	60	155.4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5.49	55.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55.49	55.49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5.49	55.49					
2012950	事业运行	33.95	33.95					
2012950	事业运行	21.54	21.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2.53	31.03	12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53	31.03	121.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2.53	31.03	121.50			
2012950	事业运行	31.03	31.03				
2012950	事业运行	21.50		21.5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152.53	152.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本年收入合计	9	55.49	本年支出合计	23	152.53	152.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2.96	2.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0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155.49	总计	28	155.49	155.4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52.53	31.03	121.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2.53	31.03	121.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2.53	31.03	121.50
2012950	事业运行	31.03	31.03	
2012950	事业运行	21.50		21.5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00.00		1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1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3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00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4.3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2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7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公开 06 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1.03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				1.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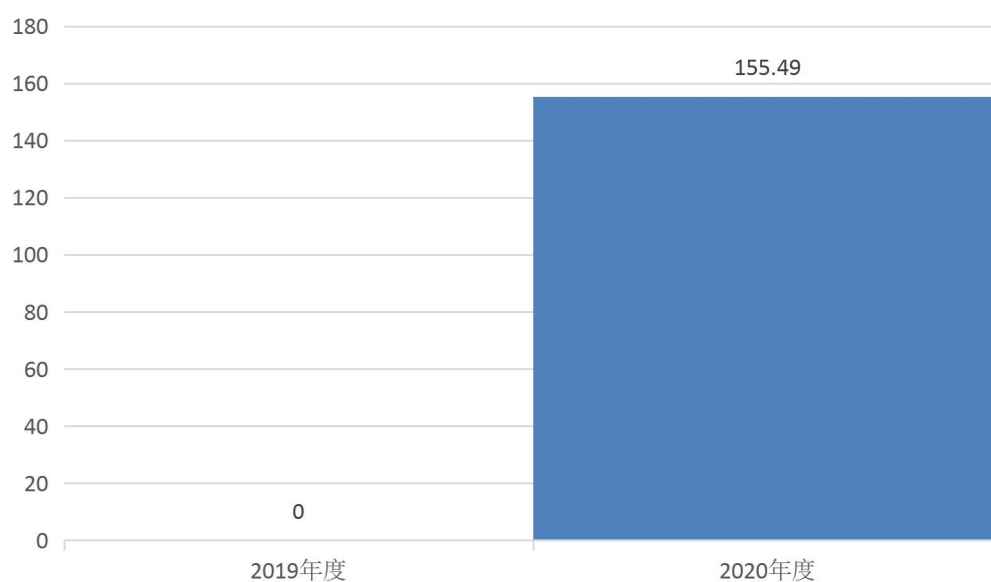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55.4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用于单位人员工资及项目活动开展经费支出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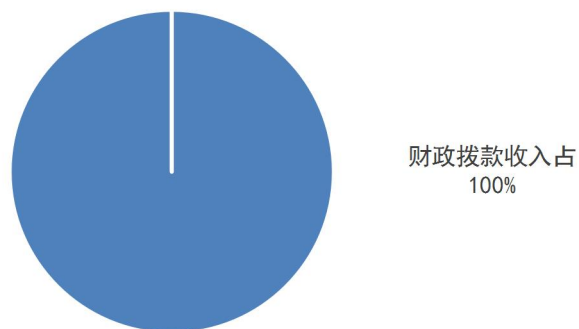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5.4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49 万元，占 100%。

图2：收入决算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5.4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5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用于的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行及项目活动开展经费支出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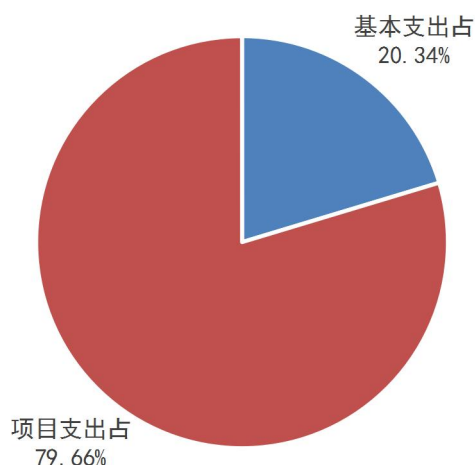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无上年数据。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15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3 万元，占 20.34%；项目支出 121.50 万元，占 79.66%。

图3：支出决算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1.0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31.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121.50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21.50 万元，增长 100%。主要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21.50 万元用于项目开展的经费支出，100 万元为专门申请用于奎文区红色教育基地建设的经费。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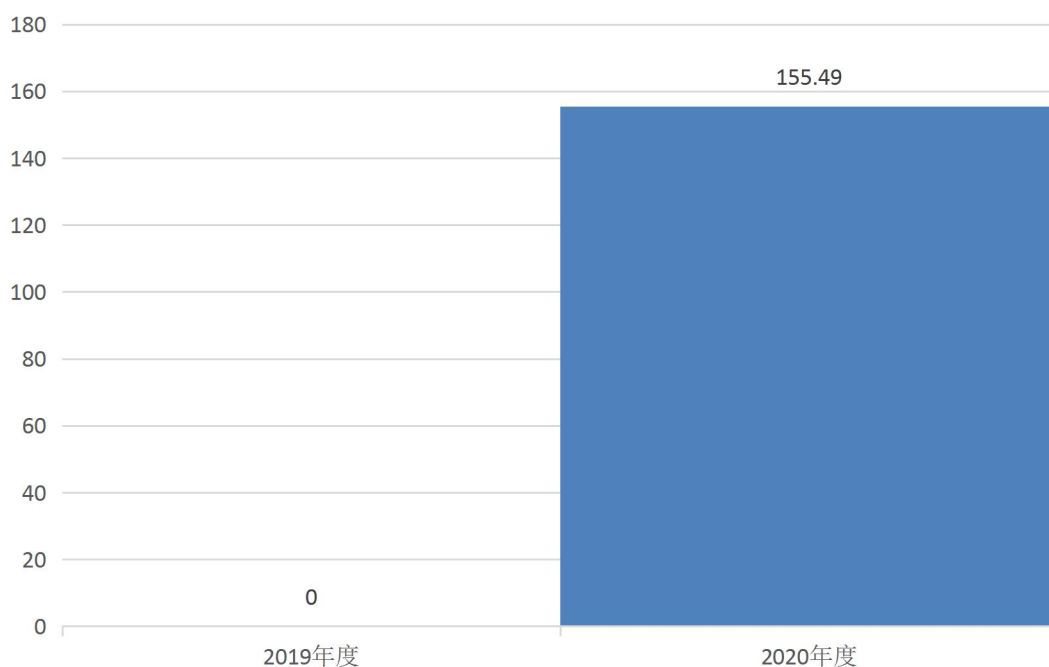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上年无数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5.4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5.49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0 年新成立单位，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行及项目活动开展经费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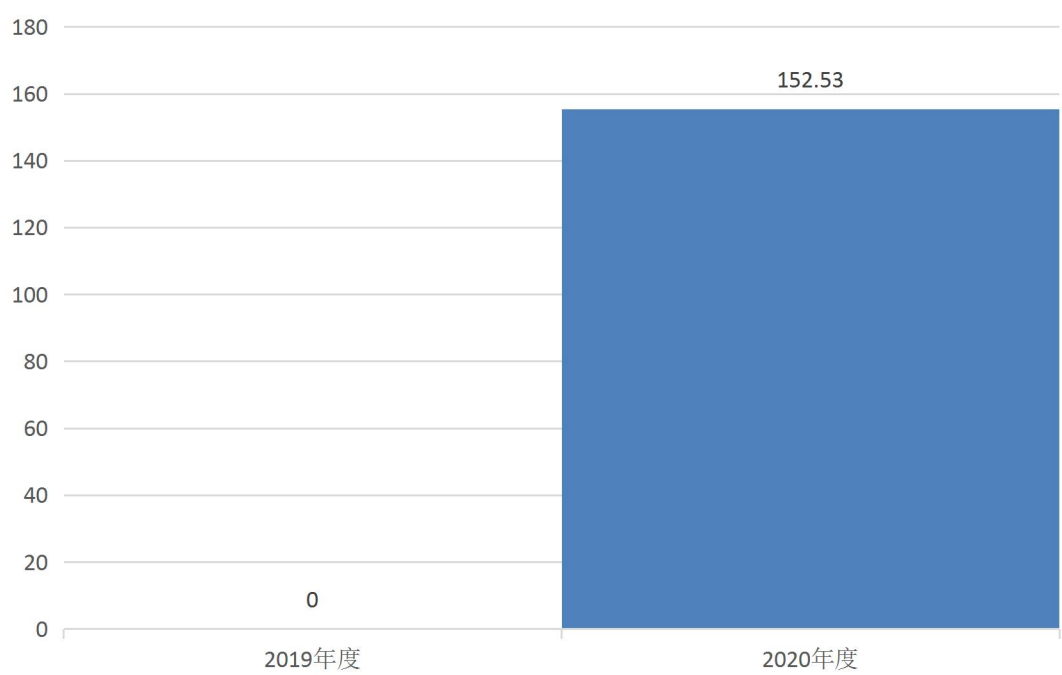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5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10%。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153.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 2020 年新成立单位，用于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行及项目活动开展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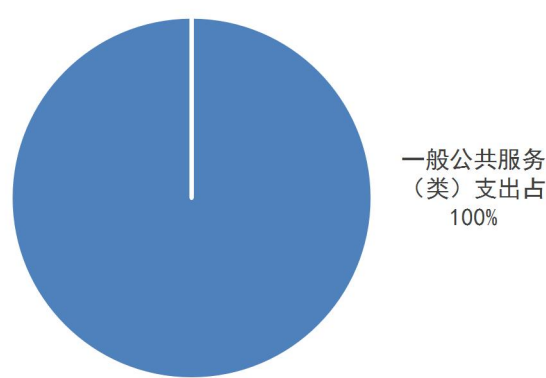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2.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2.53 万元，占 100%。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4.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单独请示 100 万元用于奎文区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5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规定要求，从严使用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执行中按规定单独请示 100 万元用于奎文区红色教育基地建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1.0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 0 万元，本单位为 2020 年 9 月财务独立单位，预算调整获得公用经费，至决算日还未支出，结转下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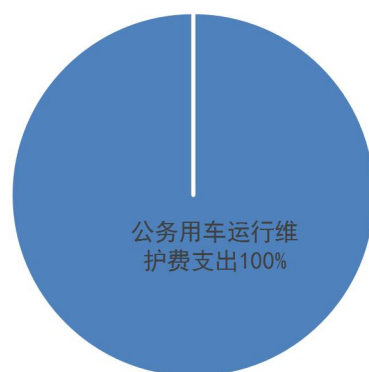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2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未做预算，9 月财务独立，由老干局预算指标调整经费 21.54 万，其中 1.25 万用于公车运行。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为 2020 年 6 月新成立单位，未做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 2020 年新成立单位，未做预算，9 月财务独立，由老干局预算指标调整经费 21.54 万，其中 1.25 万用于公车运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桥（路）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0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121.5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开展绩效自评的 2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个别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等问题。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00 万元。对“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项目委托“山东大东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管理控制情况总体较好,但也存在着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方面还需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制度健全方面有待加强的问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反映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除上述项目以外，开展其他工作任务的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关工委工作经费	99.98	优
2	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	97	优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工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联系电话	878937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4	21.5	10	99.81%	9.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54	2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以关心、教育、培养青少年健康成长为目的，积极推动全社会关心爱护青少年,促进青少年全面成长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接班人			通过编印报纸、开展关爱指导团活动等多种形式，形成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的青少年宣传教育网络，抓好与青少年密切相关的常态化宣传教育，推动全社会关爱青少年，促进了青少年的全面成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编印关心下一代报纸	12期	12	15	15	
			开展关爱指导团活动	不少于2次	2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实际支出成本/计划成本）≤100%	99.8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为社会发展培养经济发展人才	有效加强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为社会培养经济发展人才	完成预期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整体素质提升	以青少年建设促进社会整体素质提升	完成预期目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促进青少年全面成长	推动全社会关心爱护青少年，持续促进青少年全面成长	完成预期目标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			主管部门	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联系电话	8789373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的重要指示，南屯社区积极按照上级关工委抓实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村实际，着眼波澜壮阔的革命实践，“用心、精心、热心”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			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的重要指示，南屯社区积极按照上级关工委抓实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村实际，着眼波澜壮阔的革命实践，“用心、精心、热心”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专门机构数量	1个	1个	10	10	
			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领导班子人数	16人	16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要求进行教育基地建设	达标	达标	10	10	
			工作开展质量	优良	优良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活动相关采购金额综合下降率	≧2%	2%	5	4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活动过程厉行节约	完善	完善	5	5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社会红色教育氛围	完善	完善	5	5	
			建设红色教育基地，提升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红色认识和思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设备使用率	≧80%	80%	5	5	
			建筑垃圾及时回收清理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生持续较好影响，传播红色思想，积极推进红色教育	完善	完善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	8	
总分		9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0 年度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 教育基地绩效评价报告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1 年 6 月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传承红色基因作出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代会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指出：“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经历了多少坎坷，创造了多少奇迹，要让后代牢记我们要不忘初心，永远不可迷失了方向和道路。”中国关工委主任顾秀莲指出：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在开展党史国史教育的基础上，教育引导青少年自觉把传承红色基因贯穿于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实践当中，从红色文化、红色基因中汲取前行的力量，做到听党话、跟党走，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中国关工委在山东召开了党史国史教育现场会，山东省委提出要切实加强爱国主义教育，让红色基因注入血脉，代代相传，推动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求在齐鲁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山东省关工委也将加强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进一步深化传承红色基因教育活动作为关心下一代的重要工作。按照上级要求，2018年4月，潍坊市关工委在全市启动了传承红色基因教育活动，并组织参观了沂南县南街村党史、村史教育基地。

潍坊市奎文区南屯村党史国史村史馆的建设运营对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具有重要意义。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0年初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100万元，主要用于基地建设及运营。实际支出100万元。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包括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建设运营。

项目实施情况：2020年9月份收到拨付资金100万元，2020年9月份至2020年12月份支付实施，主要用于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日常建设及运营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的重要指示，南屯社区积极按照上级关工委抓实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村实际，着眼波澜壮阔的革命实践，“用心、精心、热心”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

（二）2020年度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专门机构数量1个，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领导班子人数16人，按照要求进行教育基地建设、运营。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为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成效、优化部门内部财政资源配置，对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预算专

项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整体提升部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水平。

评价对象和范围包括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纳入预算的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遵循科学规范原则和绩效相关原则。将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正评判法三种方法，根据绩效指标的实际特点，选择一种或几种方法。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下设 9 个二级指标和 17 个三级指标。

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综合评价，通过计划标准和实际完成比较，定性、定量地评价项目的实施情况。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总分 100 分，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评价标准：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潍财检[2020]6 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报送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通知》（潍财绩[2021]6 号）、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绩效评价标准。详细标准情况说明见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资料收集与分析。
- 2、综合评价。
- 3、撰写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综合得分为 9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绩效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扣 1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扣 1 分；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扣 0.5 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扣 0.5 分；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29 分，成本节约指标扣 1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为 29 分，满意度指标扣 1 分。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管理控制情况总体较好，但也存在如下不足：

- 1、绩效目标设定存在不足，清晰、细化、可衡量方面还需加强。
- 2、资金支出管理制度健全方面有待加强。

六、意见建议

- 1、严格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相关规定，结合项

目特点，对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效果。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传承红色基因作出重要论述，特别是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代会山东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指出：“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中华民族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经历了多少坎坷，创造了多少奇迹，要让后代牢记，我们要不忘初心，永远不可迷失了方向和道路。”

2019年4月18日至19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原副委员长、中国关工委主任顾秀莲，省委原副书记，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书记、常务副主任，省关工委主任高新亭到潍坊调研关心下一代工作，专程到南屯村党史国史村史馆进行参观，并对他们在关心青少年成长，传承红色基因等方面做出的努力给予高度评价。先后被山东省、潍坊市关工委授予“山东省关心下一代教育基地”、“潍坊市关心下一代教育基地”。

奎文区南屯村党史国史村史馆作为全省、全市的青少年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自 2018 年 12 月 15 日预展以来共有 6000 多人次来参观，并免费为青少年开放。在建设和开放过程中，产生大量的建设、管理和服务费，急需资金支持。

（二）项目预算

2020 年 9 月 23 日，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拨付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的通知（潍财行〔2020〕24 号），批准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建设经费 100 万元，专项用于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的建设运营。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立项时间：2020 年 9 月。

2、批复单位：市财政局。

3、项目具体内容：南屯社区积极按照上级关工委抓实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村实际，着眼波澜壮阔的革命实践，“用心、精心、热心”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为把南屯红色基因和历史文化融为一体、永续传承，从 2017 年起，着手研究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青少年教育基地），为此，成立专门机构和 16 人工作班子，把红色教育基地建设列入南屯党委议程、一把手工程。深入每一户挖掘历史资料，组织有关人员到市博物馆、市区档案馆查找相关资料，历经两年多的努力，搜集整理 30 多万文字、近万幅重点图片。

该项目总投资 220 万元，资金用于：展馆基地的展示柜、展架、展台制作，吊顶墙面基层、地面处理，电子屏、音响电脑系统、规划设计、装修材料、人工费等（项目发票、合同、招投标材料齐全）。目前，社区已投入 100 余万元，因社区资金紧张，为此特向市关工委申请项目建设资金 100 万元，专项用于该项目当中，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做到规范使用专项资金。

项目资金主要支出明细：

- ①展馆基地的展示柜、展架、展台制作支出：33892 元
- ②吊顶墙面基层、地面处理支出：435841 元
- ③规划设计费支出：21760 元
- ④展馆基地电路施工费支出：84864 元
- ⑤电子屏、音响系统支出：73159 元
- ⑥展馆基地宣传版面制作支出：334580 元
- ⑦雕刻字：29322 元（四）项目组织管理

4、项目所在区域：潍坊市。

5、项目计划完成时间：2020 年 1-12 月。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主管部门：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

2、具体实施单位：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3、各自职责：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负责研究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由局务会研究确定，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

作服务中心本级负责具体项目经费的申请和支出。

4、项目组织管理架构：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南屯社区。

5、资金拨付流程：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将项目上报中共潍坊市委老干部局局务会研究→局务会研究通过后→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针对此项目向财政局以文件形式进行请示→财政局相关领导和科室审核→审核通过后支付款项到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科室负责人签字→拨付相关费用至南屯社区。

二、项目绩效目标

执行习近平总书记“红色基因就是要传承”的重要指示，南屯社区积极按照上级关工委抓实红色基因传承教育指示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立足本村实际，着眼波澜壮阔的革命实践，“用心、精心、热心”打造红色教育基地，传承红色基因。

根据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年中单独请示，2020 年部门绩效目标包括：

1、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专门机构数量 1 个；成立打造乡村振兴之路陈列馆领导班子人数 16 人；按照要求进行教育基地建设；工作开展质量达到优良；资金拨付及时；相关采购金额综合下降率 $\geq 2\%$ 。

2、活动过程厉行节约；营造社会红色教育氛围；建设红色教育基地，提升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的红色认识和思

想；节能环保设备使用率 $\geq 80\%$ ；建筑垃圾及时回收清理率达到 100%；产生持续较好影响，传播红色思想，积极推进红色教育。

3、被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为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成效、优化部门内部财政资源配置，对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专项预算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整体提升部门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水平。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包括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纳入 2020 年本级预算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 100 万元，专项用于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的建设运营。

（三）评价依据

1、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2、《潍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潍财检〔2020〕6 号）

3、《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报送 2020 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的通知》（潍财绩〔2021〕6 号）

4、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等。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2）公开公正原则。评价组保持客观、公正，根据财政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的规定要求，采用数据采集、资料查看等开展评价工作，并自觉接受有关方面监督。（3）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中各指标的设置及其权重由评价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结合项目特性、调研情况等确定。

2、评价方法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潍财检〔2020〕6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报送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通知》（潍财绩〔2021〕6号）等政策规定，结合本次评价对象特点，采用的评价指标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主要涉及投入、产出、效益和满意度，通过计划标准和实际完成比较，定量评价项目的实施情况。

本次评价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综合评价，通过计划标准和实际完成比较，定性、定量地评价项目的实施情况。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总分 100 分，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

根据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 2020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的实际特点，按照财政部财预〔2020〕10 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潍坊市财政局潍财检〔2020〕6 号《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及有关政策要求，建立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4 个一级指标，9 个二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实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等方面内容，17 个三级指标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实施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内容。指标解释详见附表。

2、指标权重设置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是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

2020 年本级预算经费预算项目，评价对象的绩效目标主要是根据项目具体内容制定，同时依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和潍坊市财政局《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在设置权重时，将决策权重赋予 20 分、将过程权重赋予 20 分、产出权重赋予 30 分、效益权重赋予 30 分。

（1）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20%，具体包括立项依据充分性（4 分）、立项程序规范性（3 分）、绩效目标合理性（3 分）、绩效指标明确性（3 分）、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2）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20%，具体包括资金到位率（4 分）、预算执行率（4 分）、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3）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30%，具体包括实际完成率（7.5 分）、质量达标率（7.5 分）、完成及时性（7.5 分）、成本节约（7.5 分）。

（4）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在总得分中权重为 30%，具体包括实施效益（15 分）、满意度（15 分）。

3、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潍坊市市级项目支出绩

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潍财检〔2020〕6号)、《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报送2020年度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的通知》(潍财绩〔2021〕6号)、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4、数据来源

数据来源主要为项目组织实施资料、科目余额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5、证据收集方式

证据收集方式主要为现场收集、查阅资料等。

(六)评价人员组成。

组 长: 李德战

副组长: 谭 健

成 员: 刘潇、黄荣、孙蕾、刘雪萍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成立评价小组,制定评价方案,进行人员分工。

2、现场评价。

评价小组现场收集与项目相关的基础数据和资料。资料主要包括:项目组织实施资料、各项管理制度、资金申请、批复文件,资金收支会计资料等。并对项目资料进行复核、检查,得出现场评价结论。

3、非现场评价。

评价小组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判

断，得出非现场评价结论。

4、综合评价。

评价组对照评价指标与标准，对项目绩效情况进行评议，独立打分，汇总分析后，做出综合性评判。

5、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①评价组根据做出的综合性评判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②评价报告三级复核。

评价组组长的复核。评价组组长对绩效评价组人员在执行各项绩效评价程序中形成的绩效评价报告予以详细复核，以确定项目是否已获得充分适当的绩效评价证据。

科室领导的复核。科室领导对评价组组长提交的绩效评价报告涉及重要绩效评价程序的执行等内容进行再复核，以确定对重要绩效评价证据是否需要补充。

单位领导的复核。单位领导对绩效评价报告以及评价过程中的重大绩效评价问题、绩效评价意见的表达方式进行最后复核。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经评价，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单独请示的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建设运营项目综合得分为 9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评价结论分析

评价小组通过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评价认为潍坊市

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管理控制情况总体较好，传承红色教育，培养下一代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信念，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但也存在如下不足：

- 1、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方面还需加强。
- 2、资金支出管理制度健全方面有待加强。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包括项目立项 7 分、绩效目标 6 分、资金投入 7 分。

根据提供的关于申请红色基地教育基地专项经费的请示、潍坊市财政局关于拨付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的通知（潍财行〔2020〕24 号）、关于申请南屯村青少年教育基地展馆项目资金的报告等资料，认为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比较合理，但因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不量化，此项扣 2 分。

此项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为 18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包括资金管理 12 分、组织实施 8 分。

根据提供的年初预算批复、年中预算调整及科目余额表等资料，项目实际支出 100 万元与计划投入资金 100 万元的

比率 100%；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日常职能履行情况良好，对经费预算项目的组织实施到位，但实施评价工作时也发现存在制度不够健全，对于预算项目过程的监控造成不利影响。制度健全及执行有效性指标扣 1 分，此项实际得分为 19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包括产出数量 15 分、产出实效 7.5 分、产出成本 7.5 分。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较好，质量及口碑传俱佳。经费支出控制到位，未出现超支情况但资金成本控制未达到指标值，因此成本节约指标扣 1 分，该项得分 29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包括实施效益 15 分、满意度 15 分。

从单位反映情况及上级领导考察指导情况看，项目实施效益达到了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较高，但未全面开展满意度调查，此项扣 1 分，实际得分为 29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充分发挥展馆的教育传承作用，加强与各单位、学校的联系，组织党员、青年职工、中小學生等群体到基地参观学习、宣讲党史国史，增强他们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筑牢青少年成长的红色基因和底色。成立老中青三代宣讲团队。发挥五老的政治、经验、威望优势向青少年讲述南屯历史、红色

故事，帮助青少年深刻领悟红色基因的时代内涵和时代赋予的历史使命，认清自己的“根”和“魂”，自觉当好红色基因的传承者、实践者；发挥专职讲解员作用，多种形式、深层次的给参观学习的青少年讲好红色故事，让广大青少年谨记革命前辈为今天幸福生活热血付出和使命担当，学习革命先辈无私奉献、吃苦耐劳、英勇无畏的精神，引导广大青少年自觉听党话、跟党走，将会都起到了很好的教育引导作用。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潍坊市关心下一代工作服务中心本级 2020 年奎文区南屯村传承红色基因教育基地经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等方面管理控制情况总体较好，但也存在如下不足：

- 1、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方面还需加强。
- 2、资金支出管理制度健全方面有待加强。

八、意见建议

1、严格按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对绩效目标设定清晰、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和办法，加强资金使用效率、效果。